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呼和浩特市实验中学 的 物理、生物、化学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教师实验操作台、实验操作椅、学生实验操作台、定制实验凳、实验操作台、实验仪器柜、教师实验操作台、实验操作椅、实验操作台、定制实验凳、独立水槽台、智能吊装箱体、吸风罩、万向吸风罩、实验操作台、独立水槽台、全钢通风橱、实验仪器柜、危险品存储柜、易燃品存储柜、通风药品柜、教师实验操作台、实验操作椅、实验操作台、定制实验凳、独立水槽台、智能吊装箱体、实验操作台、独立水槽台、实验仪器柜、药品柜、标本柜、教师实验操作台、实验操作椅、实验操作台、定制实验凳、独立水槽台、实验仪器柜、智能吊装箱体
1、智能吊装箱体 2. 属于 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 比萨教学设备（上海）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30 人，营业收入为 709.7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32.4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通风装置，属于 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 杭州西湖通风设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7 人，营业收入为 95.5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5.09 万元，属于 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学生用数码生物显微镜(含平板)、分析软件、数字切片浏览系统在线版，属于 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 麦克奥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90 人，营业收入为 30546.2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7393.76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航天星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7 月 10 日

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150102-TYRZNM-GK-20260004 第 1 包 2026-07-08 15:44:29

北京航天星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-07-08 15:44:29